

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 2025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 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天喻信息”）聘请的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政旦志远”）对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对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说明如下：

一、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

根据政旦志远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如下：

（一）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天喻信息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二）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

（1）2025 年 6 月 6 日，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之一闫春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分别收到中国证监会《立案告知书》。2026 年 4 月 17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湖北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根据该告知书，公司存在被实际控制人闫春雨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情况，相关内部控制存在缺陷。针对上述事项，公司已进行全面自查，并对相关内部控制缺陷完成整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为 0 元，资金占用影响已实际消除。

（2）针对上期财务报告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所涉事项，公司已开展全面自查，自查发现前期会计处理存在需调整事项，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实施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相关会计处理已履行必要审议程序，财务数据已在 2025 年度财务报告中恰当列报。

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涉及事项的意见

政旦志远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尊重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意见，将积极督促公司管理层加强内部控制管理，完善内控体系建设，持续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机制，提升内部控制管理水平。

三、公司董事会对涉及事项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尊重、理解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已对相关事项积极采取整改措施，截至本说明披露日，公司已完成整改。

特此说明。

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二日